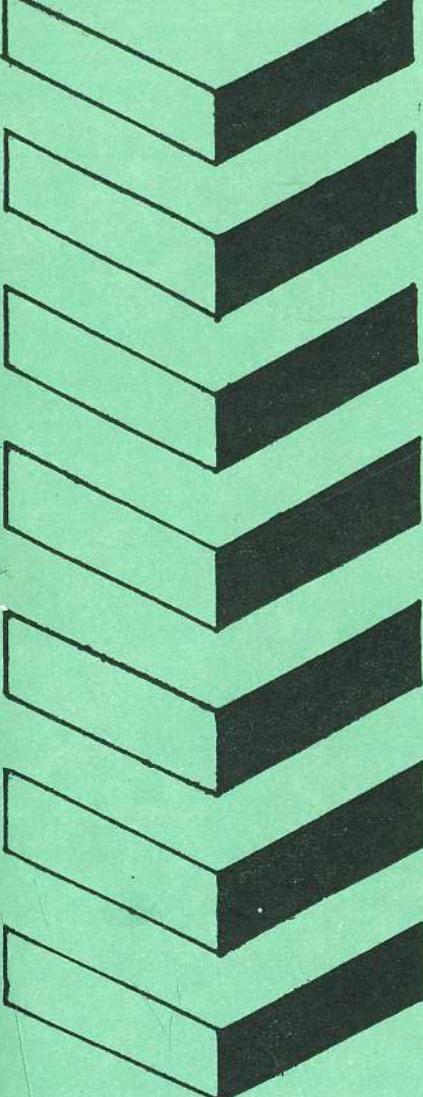


重庆市 计划管理志

重庆市计划委员会编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 计划管理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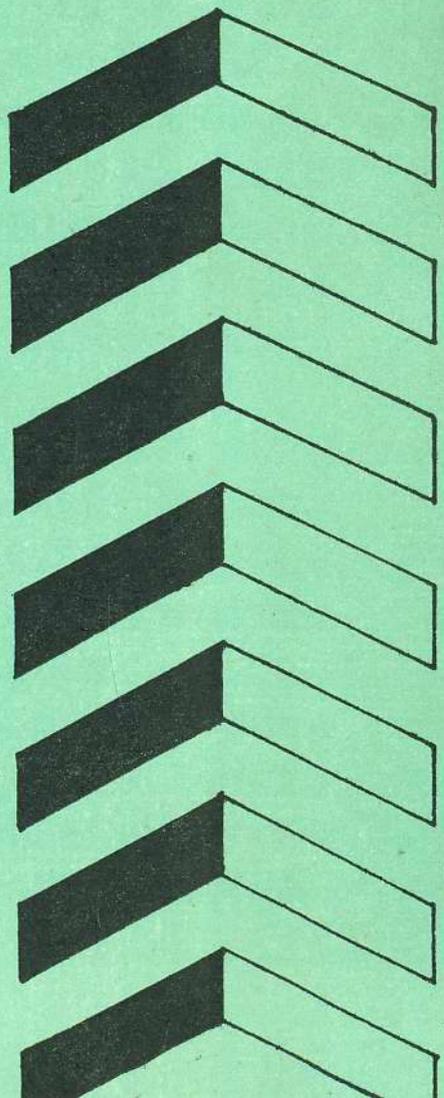
重庆市计划委员会编

主审：刘黎平
主修：庞 举
主笔：童小平



参加人员：
胡正渝 李卫红 赵秋玲

重庆出版社



前 言

盛世修志。在我国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之际，在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下，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第一次全国性的修志工作。我们经过近2年的艰苦工作，完成了《重庆市计划管理志》。

编写计划管理志在我国5000年的文明史上还是头一回。在编写过程中，我们本着继承传统体例、大胆探索、勇于创新的原则进行工作。《重庆市计划管理志》遵循志书横排纵写的体例，多角度地反映了重庆市计划管理体制、计划管理机构、计划工作制度、年度计划、中期计划、长期计划、计划成效等诸方面的情况；历史地记述了重庆市1940~1985年计划管理的演绎和发展的情况；第一次比较全面、系统、真实地反映了重庆市计划管理面貌。

在记述中，我们以尊重历史，客观反映为基本原则，希望能为后人留下一部可信赖的书籍；同时，我们又注重为现实服务，希望能为宏观经济管理者、计划工作者、科研工作者，尤其是各级领导者起到“温故而知新”的作用。当然，由于受到自身理论修养、历史知识、写作功底的限制，难免不尽人意。

在《重庆市计划管理志》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市图书馆、重庆市计委办公室和国土处、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档案处、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档案室、中央第一历史档案馆和第二历史档案馆的大力支持以及市修志办公室的指导。

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与《重庆市计划管理志》同时完成的还有《重庆市经济综合志》，后者可以从重庆市经济、科技、社会发展方面对《重庆市计划管理志》作重要的补充。

编者

1988年9月22日

目 录

前 言

第 一 篇

- 第一章 概述..... (1)
- 第二章 重庆市计划管理志大事记..... (17)
- 第三章 陪都时期的计划管理..... (29)

第 二 篇

第四章 计划管理体制

- 第一节 直辖市时期的计划体制..... (39)
- 第二节 省辖市时期的计划体制..... (41)
- 第三节 单列市时期的计划体制..... (46)

第五章 计划管理机构

- 第一节 计划管理机构的沿革..... (58)
- 附：原永川地区计委机构沿革..... (61)
- 第二节 历届计委领导机构人名录..... (63)
- 第三节 1985年计委机构的设置与职能..... (68)

第六章 计划工作制度

- 第一节 基本建设计划工作制度..... (76)

第二节	商业和物资计划工作制度.....	(85)
第三节	其他计划工作制度.....	(93)

第 三 篇

第七章 年度计划

第一节	年度计划的方针.....	(98)
第二节	年度计划的指标.....	(105)
第三节	年度计划的执行.....	(117)

第八章 中期计划

第一节	“六五”以前的“五年计划”.....	(120)
第二节	“六五”计划.....	(124)
第三节	中期专项计划.....	(129)

第九章 长期计划

第一节	“十年规划”.....	(134)
第二节	战略规划.....	(136)
第三节	国土规划.....	(140)

第十章 计划成效

第一节	计划建设成就.....	(143)
第二节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状况.....	(197)

附录

(一) 1.	重庆经济、科技、社会发展战略.....	(219)
2.	重庆市1984年国民经济投入产出价值表简表	(240)
(二)	本书参阅重要资料目录.....	(259)

第一篇

第一章 概 述

中国计划管理萌发于中华民国。民国14年（1925年），孙中山写出了我国第一部计划专著——《实业计划》。抗日战争时期，民国政府开始搞计划管理，民国29年（1940年）11月22日，在重庆成立了陪都建设计划委员会。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计划经济制度作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基本方面确立下来。从此，重庆市经济、科技、社会的发展走上了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道路。经过30年的摸索，到1979年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才在经济体制改革中找到了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路子。改革几年来，重庆市计划管理发生着深刻的变化，正在向着计划与市场日趋内在统一的新的经济运行机制的方向发展。

一 重庆市计划管理的弊端

（1940～1949年）

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以“男耕女织”为特点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解体，以机器生产为标志的社会化大生产逐步发展起来。近代经济的发展在客观上对计划管理提出了要求。“十月革命”胜利后，苏联开始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实践给中国资产阶级革命家和知识分子以影响。孙中山写出了中国第一部计划专著——《实业计划》。以后，许多知识分子对中国工业化的计划管理问

题进行了研究，这就从理论上为中华民国实施计划管理创造了条件。民国29年（1940年），重庆被定为中华民国永久陪都，不仅政治地位重要，而且日益成为国统区的经济和文化中心。为了加快陪都建设，中华民国政府批准成立了重庆市陪都建设计划委员会，对陪都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实施计划管理、

陪都建设计划委员会于1940年11月22日成立，直接隶属于行政院，为一幕僚机构。其职责是筹谋规划建设陪都的通盘计划，促进陪都建设。从1940~1948年，先后编制了《战时三年建设计划大纲》、《陪都十年建设计划》、《陪都两江大桥计划》、《重庆市民住宅计划》、《扩补陪都公用事业计划》和《整理南温泉计划》等。陪都时期的规划是比较宏伟的，不过，由于政治和经济上的诸因素，真正实施的比较少。主要建设工程项目有上下水道、城区公路、标准人行道、和平隧道、抗战胜利纪念碑，大阳沟菜市场、较场口广场等。而这些工程许多是1949年后经过多次修缮才得以有今天的面目。

重庆陪都时期的计划以“把重庆建成世界大都市”为目标，以“繁荣工商业、整顿市容、合理规划城市建设，使重庆的工商业、交通、社会组织、居室、空地、公用设施六项得以平衡发展，纠正重庆市长期无目的过渡膨胀状况”为发展方针。

中华民国陪都时期的计划管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计划经济管理有着本质的不同。但是，在计划管理形式上却有许多相似之处。陪都时期的计划管理是重庆市计划管理的初始阶段。

二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制度的创立

（1950~1955年）

1949年11月30日重庆解放。从1949年12月~1950年2月，分

七大系统基本完成了接管工作。从此，重庆建设纳入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轨道。1950~1955年，是重庆市社会主义计划管理打基础的几年。在这几年中，计划机构逐步健全，计划工作逐步开展，计划经济制度逐步建立起来。

1950年3月1日，中共重庆市委作出了《关于重庆市今后工作方针及几个具体问题的决定》，提出了有计划地恢复和发展生产的方针。指出今后的中心工作是管好经济工作，这就是开展长期的、有计划地恢复与发展生产的工作；强调必须制订全市国营、私营生产与贸易的大体计划，对生产和流通给予计划指导，减少盲目性，改变无政府状态；要求企业根据情况制订生产计划。1950年3月，重庆市政府决定成立重庆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来负责全市的经济计划管理工作。市财委职权和任务的第五条就是“拟定重庆市财政经济方针、计划并审查监督执行”。1954年9月1日，根据中央的要求，成立了重庆市人民政府计划委员会，它代表政府行使计划管理职能。1955年3月28日，经中共重庆市委批准，成立了市计委党组。至此，重庆市的计划机构基本健全。

从1950~1955年间，重庆市先后召开了第一、二届财政经济计划工作会，在干部中树立了计划经济的观念，培养了计划工作干部；组织了计划的编制与实施，先后编制了“重庆市1951年生产计划”、“重庆市1952~1955年各年度国民经济计划”、“重庆市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在国营厂矿建立了计划管理制度，对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部门实行了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制度；按照“公私兼顾”的原则，有计划、有重点地通过加工、订货、收购、贷款等方式扶持公、私营厂商恢复生产。这一时期计划管理的主要目标是恢复与发展生产，为有计划地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创造条件。

从1950~1955年间，重庆市经历了计划体制的第一次重大变化。1950年，重庆市为直辖市，由西南军政委员会代管，计划体

制为直辖市计划体制。重庆市作为省级计划单位，其计划直接纳入全国综合平衡，商业、物资西南一级供应站设在重庆。1954年，中央政府决定撤销大区一级行政机构，重庆市改为省辖市，并入四川省建制。但鉴于重庆特殊的经济、政治地位，对重庆市实行了国家计划单列体制，其计划仍然直接纳入全国综合平衡，只在四川省的计划中单独列出。

这一时期的计划管理有三个主要特点：

(1) 计划管理的对象是五种并存的经济成份。《西南区国民经济计划编制暂行办法》的第一条规定：“国民经济计划是整体的，应包括本地区的各国民经济部门、各种产业系统、各种经济成份。”这时的计划包括国营、公营、公私合营、合作社营、私营等五个方面，各种计划都按不同的国民经济部门、不同的产业系统、不同的经济成份、不同的地区分别填报和下达。

(2) 计划主要依据市场需要来编制。1950年编制1951年生产计划时，是按“量销为产”的原则编制的；1952年，中央开始颁发部分计划控制数，此后几年的年度计划是依据中央控制数和充分考虑市场销售情况编制的；编制“一五”计划时，明确地提出了“计划为国家工业化的需要服务、为中央国营厂矿企业的需要服务、为农业生产和人民群众的需要服务”的方针，市场需要在计划编制中的作用更为突出。

(3) 在计划指导下，综合运用财政、税收、信贷、价格等经济杠杆和经济合同来实现经济的发展。1950年建立起市级财政，为打开恢复生产的困难局面，市政府有计划、有重点地给予部分工商业贷款，并采取加工、订货和统购、包销等措施扶持生产。以后，配合土地改革、社会主义改造、稳定金融、稳定物价都采取了强有力的调节措施。

从1950~1955年，重庆市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制度在实践中建立起来，有力地促进了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6年间，全市工

农业总产值（不含原永川地区）增长1.5倍。其中，工业增长3.5倍，农业增长48%。这对于实现重庆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农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设人民的、生产的新重庆起到了重要作用，也为1956年重庆市开始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社会主义建设创造了条件。

三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计划管理 (1956—1965年)

1955年7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并公布了“一五”计划，重庆市的“一五”计划也经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和中共重庆市第十次党代会通过。根据中央指示，重庆市在同年10月掀起了宣传“一五”计划的热潮。1956年，重庆市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社会主义建设开始。“一五”计划的正式通过并实施，标志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计划管理开始。1956~1965年，是重庆市计划管理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曲折变化的10年。

1957年，重庆市胜利完成了市“一五”计划，并根据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中提出的基本原则和国家计委在周恩来主持下提出的国家“二五”计划的建议，拟定了重庆市“二五”计划草案。基本方针是发挥企业潜力，为城乡人民生产生活服务，计划指标也比较实在。可是，1958年发起的“大跃进”运动破坏了“二五”计划，计划管理严重违背科学，脱离实际。1958年6月，市委提出了“尽快把重庆建设成为综合性现代化工业城市”的“大跃进”目标，重庆经济步入以“钢铁为中心”的超高速发展的轨道。3年“大跃进”后，重庆经济出现比例严重失调的状况，再加上严重的自然灾害的影响，重庆经济陷入极端困难的局面。1961年，贯彻党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重庆经济开始调整。到1965年，重庆经济从困难局面中解脱

出来，经济形势已经好转。在这种情况下，着手总结计划经济建设的经验教训，明确提出了改进计划体制的问题。

在这10年间，编制了三个重要的规划：（1）1956年编制的《重庆市关于贯彻实现1956~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规划》。这是响应中央号召，在《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指导下编制的。中心内容是全部实现农业合作化，迅速发展市郊农业生产。（2）1959年编制的《重庆经济区域规划》⁹⁰。这是根据省委指示编制的。该规划提出了重庆经济区特定的区域范围和特点，对经济区内资源的综合利用，工业、农业、交通运输、城市建设的发展与布局进行了规划。（3）1964年编制的《重庆地区三线建设规划》。这是根据毛泽东提出的要准备打仗、要搞“三线”基地的指示和中央提出的建设一、二、三线战略布局的方针制定的。中心内容是围绕把重庆地区建设成一个“能生产常规武器，并且有相应原材料和必要的机械制造工业的工业基地”的目标，采取与一线结合的方针，按照“分散、隐蔽、靠山”和“大分散、小集中”的原则，新建、迁建、改建一大批企业。

这10年间，重庆市经历了计划体制的第二次重大变化。1954年，重庆市实行国家计划单列体制以后，1959年，在中央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扩大地方管理权限，建立专业部门与地区相结合、以地区为主的计划管理体制的背景下，取消了重庆市在国家计划中单列的户头，改为一切由省统筹安排和省辖市计划体制。1964年，为了适应国民经济调整的需要，中央强调经济管理集中，根据中央召开的第一、二两次城市工作会议的精神，国家对全国重要的大城市进行直接管理，第二次对重庆市实行了国家计划单列体制。与计划体制相连的企业管理体制也有大的变动。1958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工业企业下放的几项规定，中央在渝的重庆钢铁公司等8家企业和省在渝的16家企业下放到重庆市管理，1961年，在调整中又全部上收，其中小部分仍旧归中央管

理，重庆钢铁公司等大部分企业却收归省管理。

这一时期重庆市计划管理的特点是：

(1) 计划方针变化大。计划方针经历了从“一五”计划时期的根据需求和可能，实事求是地安排计划，注意处理好国民经济各主要比例之间的关系，注意处理好国民经济综合平衡，到“大跃进”时期的从政治需要出发，计划水涨船高，脱离实际，再到调整时期重新回归到实事求是，尊重客观经济规律的大变化。

(2) 不断改进计划体制。随着“一五”末期高度集中的经济体制的缺点的逐渐暴露，1958年9月2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改进计划管理体制的规定，提出了“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原则，强调扩大地方管理权限。该年中，中央、省属在渝企业有27家下放到市管理。1959年，又实现以地区平衡为基础、专业部门和地区相结合的计划管理体制，重庆市改为了省辖市计划体制。1964年，为了克服经济困难重新强调集中，经济管理权集中到中央、中央各部和省三级，企业上收，城市上收，重庆改为单列市计划体制。在中央的部署下，1961年底，重庆市在为中央提供修改《工业七十条》的情况报告中，对现行计划体制的弊端作了分析，提出了改进计划管理体制的建议。

(3) 开始注意区域经济的规划建设。重庆市与西南地区在历史上形成的经济联系在建国之初主要是由大区行政机构组织实现的。1954年撤销大区以后，这种经济联系依然存在，客观上提出了加强经济区建设的问题。1959年，在四川省委的领导下，第一次编制了《重庆经济区区域规划》。1969年编制的《重庆地区“三线”建设规划》也是一个区域性经济建设规划。

从1956年~1965年，计划管理体制经历着曲折变化，重庆经济发展也呈现出一个大的“马鞍型”。重庆市“一五”计划中的前3年(1953~1955年)经济建设循序渐进；后2年(1956~1957年)则发展很快，全市工农业总产值(不含原永川地区)1957年比1955年增

长34%。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54%,农业稳步增长。3年“大跃进”后,国民经济主要比例关系严重失调,再加上严重的自然灾害,到1962年,重庆经济发展转入低谷。1962年比1957年,工农业总产值递减10%,农业递减34%。后经过3年经济调整,到1965年,重庆国民经济摆脱了困难局面,经济形势全面好转,国民经济急转上升。1965年比1962年工农业总产值增长61%,其中,农业增长40%,工业增长66%;国民经济主要比例关系得到调整;人民生活得到改善。

四 “文革”时期的计划管理 (1966~1977年)

正当国民经济调整工作取得显著成效,重庆经济刚刚转入健康发展的轨道,1966年,“文革”开始了。这场“大革命”打破了全市人民经过艰苦努力才取得的良好经济局面,打乱了全市国民经济正常发展的进程。“文革”10年、尤其是1967、1968这两年,全国出现“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局面,重庆在“夺权”和“武斗”风的影响下,计划统计机构部分瘫痪,计划统计报表被破坏,有的甚至被取消,很难正常编制和执行计划。这10年是全市计划管理遭到极大破坏的时期。

这一时期,计划方针受到“以战备为纲”和“以阶级斗争为纲”的严重干扰。1964年春,国民经济调整工作已初见成效,为了推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国务院提出了“三五”计划的基本方针和任务:大力发展农业,调整重工业,发展轻工业、安排好市场,基本解决人民的吃穿问题;适当加强国防,相应地发展交通、商业、文化、教育、科学等社会事业,使国民经济有重点、按比例地向前发展。这个方针是比较符合重庆当时的实际的。可是,1964年夏天,中央书记处根据毛泽东的意见,决定首先集中力量建设“三线”。由此,对“三五”计划的方针作了重大的修改,

提出“立足战争，从准备大打、早打出发，积极备战，把国防建设放在第一位，加快‘三线’建设，逐步改变工业布局，发展农业生产，相应地发展轻工业，逐步改善人民生活；加强基础工业和交通运输建设；充分发挥一、二线的生产潜力；积极地、有目标、有重点地发展新技术，努力赶上和超过世界先进水平”的方针，使“三五”计划实质上成了一个以国防、以大小“三线”建设为中心的战备计划。在这个方针的指导下，重庆虽然在1963年依据毛泽东“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和“注意搞好综合平衡”的方针的指导下编制了《1963~1972年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草案)》，但没有被批准执行，从1964年开始就集中力量组织了重庆地区的“三线”建设。“三线”建设增加了重庆市工业、尤其是重工业的生产能力，但是，由于上得过猛，再加上“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已展开，致使重庆地区的工农业生产受到严重冲击，支农产品、市场供应产品不能完成计划，能源、交通等全面紧张。到1970年编制“四五”计划纲要时，以战备为纲的建设方针更加突出，加上“文革”的旷日持久，经济建设受“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影响，因而提出了“在1975年内把重庆市建成祖国强大的战略基地，为此，要以钢为纲，高速度发展工业”的任务。正如1970年计划会议纪要中所写的：“这是一个宏伟的计划，大跃进的计划，落实战备的计划。”当然，由于“文革”中生产指挥系统不能正常调度，生产秩序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坏，这一计划任务本身也脱离实际，事实上完全没有实现的可能性。1975年，重庆市按照四届“人大”的要求和上级计委的部署，又发动了“计划革命”，提出“要使广大工农群众真正成为计划的主人，使计划从俄国的书本再加上自己脑筋里的‘想当然’中解放出来，走上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轨道。”在计划革命的浪潮下，农村发动广大社员制定学大寨，赶昔阳，建设大寨式县、社、队的规划，城市企业发动职工制定学大庆、赶开滦、大闹技术革新的规划。大寨式和大庆式单位成了计

划的中心目标，计划管理变成了“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

“文革”中，基本上没有编制比较正规的、科学的计划。1966年仅仅发了一个编制计划的通知；1967年，在批判“黑市委”和市计划部门中以尹楠如为首的“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即批判中共重庆市委和市计委领导干部的基础上，编制了“以阶级斗争促国民经济全面跃进”的计划，提出了高指标；1968年，由于夺权和武斗的影响，仅编制了简单的工业生产计划和基本建设计划；1969年，在用毛泽东思想统帅一切的气氛下，编制了把出版毛泽东著作和宣传毛泽东思想的产品放在首位的计划；直到1970年，重庆市计划局革命领导小组成立后，才编制了重庆市“四五”计划纲要，编制了工业生产、基本建设、对外贸易收购计划，召开了计划会议。此后，年度的各种计划逐步编制起来。

“文革”10年间、重庆市的计划体制及与计划体制密切相连的企业管理体制和财政体制都有比较大的变化。1968年，在没有正式文件的情况下，取消了对重庆市实行的国家计划单列体制。1970年，中共重庆市委决定下放一批市属企、事业单位归区、县管理，以发挥区、县在经济管理中的积极作用，共计下放722家。其中，工交系统393家，财贸系统315家，农业系统14家。1975年，中共四川省委决定把重庆、成都、自贡三个市的省属工业企业下放给市管理，共下放给重庆市49家企业。其中，冶金系统有重庆钢铁公司等3家，煤炭系统有南桐矿务局等5家，机械系统有重庆通用机械厂等13家，化工系统有3家，建材系统有重庆水泥厂1家。1971年，全国财政体制一改建国初期实行的“全国统一财政收支”的办法，实行“收支包干”，在国家对四川省实行财政收支包干的基础上，四川省对重庆市实行了“定收定支、收支包干、保证上缴、超收分成、结余留用”的办法，超收部分由四川省提45%，市留55%。重庆市对各区、县也实行了相应的办法。

“文革”10年中，重庆市计划管理呈现两个主要特点：

(1) 计划管理尽管受“文革”的严重干扰，但并没有完全停下来，而是艰难地进行着，就是形势最严峻的1968和1969年也仍然编制了计划。到1970年重庆市计划局革命领导小组成立之后，计划工作秩序便逐步正常起来。

(2) 计划管理以“三线”建设为中心。“三线”建设是1964年规划的，建设的高潮则是在“文革”中，迁来重庆的工程基本上是在1965~1970年中铺开的。

“文革”10年中，计划管理步履艰难，经济建设在困境中曲折发展。经过国民经济调整，1965年的重庆经济形势是好的，1966年上半年的经济形势也很稳定。1966年5月16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和《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发布后，“文革”全面展开，造反浪潮席卷重庆市，各级党政机关受到巨大冲击。到1967、1968年，各级党政机关被“造反派”夺了权，重庆两派群众组织对立，武斗严重，致使许多工厂停产，不少商店关门，交通阻塞，市场物资匮乏，全市国民经济状况急剧恶化。1968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由1965年的28.1亿元（不含原永川地区）下降为15.4亿元，递减45%。其中，工业总产值由22.8亿元下降为10.5亿元，递减54%。1969年，人民解放军实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以后，重庆市成立了革命委员会，正常的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有所恢复，经济也开始回升。1971年，重庆市工农业总产值由1968年的15.4亿元回升到42.6亿元，上升176%。1975年1月8日召开的中共十届二中全会选举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副主席；1月13日召开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之后，周恩来病重住院，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他根据毛泽东提出的“安定团结”、“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指示，对政治、军事、经济、科学、文化、教育等各条战线进行全面整顿，大力扭转“文革”以